

臺北市文山區民俗委員會109年(108學年度)獎助學金申請書

學生姓名		性別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父母職業	父： 母：
申請組別	☐ 大專組 ☐ 高中組	就讀學校科系及年級		學校： 科系：		年級：	
住址	臺北市文山區 里 鄰 (路)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						
證明文件	一、108學年度上、下學期成績單正本（或加蓋教務處印章之影印本）。 二、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正本。 三、戶口名簿影本或3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。 四、身心障礙手冊或單親家庭（失怙或失恃，非父母離異）或低收入（低收入戶卡）證明。						
申請人：_____（簽章） 聯絡電話：(公) _____ (私) _____。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9 月 _____ 日							

下列欄位係由民俗委員會審查填寫，請申請人勿填。

審 查 欄	一、學 業 成 績：上學期 分 下學期： 分 總平均： 分 二、操行(德育)成績：上學期 分 下學期： 分 總平均： 分	審 查 結 果	☐ 審查通過。
	申請資格暨家庭情況：請在 ☐ 欄打√表示 ☐ 戶籍遷入本區日期： 年 月 日 ☐ 身障者（ ☐ 父親 ☐ 母親 ☐ 本人）請附身障手冊影本。 ☐ 單親原因（ ☐ 父歿 ☐ 母歿）請附戶口名簿影本或3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1份。 ☐ 家境清寒請附社會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。		☐ 審查不通過，原因如下： ☐ 申請資格條件不符。 ☐ 學業成績未達標準。 ☐ 證明文件缺漏： ☐ 其他：

注意事項：一、申請時間：109年9月1日起至109年9月30日止

二、申請方式：郵寄（郵戳為憑，地址：11606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3段220號8樓人文課收）
或逕送至文山區公所人文課16號櫃臺。